

本部 109 年 1 月 30 日通知，有關「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，建議在家休息 14 天」通報部分，當日即時回報各教育主管機關，並由各教育主管機關同步通報教育部校安系統（大專校院逕行通報校安系統）。

發布單位：教育部校安中心

公布日期：2020/01/31 ~ 2020/02/01 23:59:59

公布類別：校園安全

本部 109 年 1 月 30 日通知，有關「中港澳入境的學生及教職員工，建議在家休息 14 天」通報部分，當日即時回報各教育主管機關，並由各教育主管機關同步通報教育部校安系統（大專校院逕行通報校安系統）

請各校校安人員務必轉知相關專責人員：

依據各業管單位轉知通報辦理，請各校及各單位配合辦理：

一、請各級學校、幼兒園、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、補習班、兒童課後照顧中心、社區大學、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大學等，應至遲於上課上班日針對所有教職員工生進行詢問、調查、記錄並回報。教職員工生如有通報所列事項，應於調查當日即時回報各教育主管機關，並由各教育主管機關同步通報教育部校安系統（大專校院逕行通報校安系統），記錄表留存備查，後續如有更新再行回報。

二、前開主管機關同步通報教育部校安系統（大專校院逕行通報校安系統）部分，請由校安通報「疾病事件-法定傳染病-中國武漢肺（即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）」進行通報，「主要人物資料」之「本事件中之角色」，請選擇「其他（無法定義者）」，並於備註欄填寫「自我管理」。

三、教育部聯繫窗口：

(一)補習班、兒童課後照顧中心、社區大學、樂齡學習中心及樂齡大學：

終身司：許彤竹科員(02)7736-5679；陳慶德科長(02)7736-5669

(二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幼兒園、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

國教署：曾穆宣先生(04)3706-1356；邱秋嬋科長(04)3706-1350

(三)一般大學

高教司：林承臻科員(02)7736-5991；宋雯倩科長(02)7736-5880

(四)技專校院

技職司：陳映璇科長(02)7736-5841；楊家瑋先生(02)7736-5772。